

**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

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04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5 亿元。

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告的《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的附件一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关于发行期限的表述如下：

“5 年期”

现修改为：

“3+2 年期”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2022年9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2022年9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9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022 年 9 月 23 日